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台語文學分類與分期（上）（自開台至1995年）

doi:10.29919/WTL.201005.0001

海翁台語文學, (101), 2010

作者/Author：洪惟仁

頁數/Page：4-22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2010/05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29919/WTL.201005.0001>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台語文學个分類與分期(上)

(自開台至 1995 年) ①

/洪惟仁

一、前言

這篇文章个目的是根據筆者所收集个文獻，企圖將台語文學共伊分類佢分期，分類个目的是為著卜分期，所以只分大類，無次分類。時代是對閩南語文有史以來到 1995 年，對每一个時代个文獻做一个簡單个介紹。

因為閩南語文文學个文獻數量真儕，不時有新个資料「出土」，而且並毋是每一件文獻攏是筆者看會著个，所以這篇論文所

① 本文 1995 年 11 月佇淡水工商管理學院慶祝建校 30 週年「台灣文學研討會」宣讀，經過修改完成，本文撰文期間承蒙莊永明先生指教，研討會宣讀時承蒙評論人陳明仁先生佢董忠司教授个指教；第一次修改時受王順隆先生、周婉窈教授指教。佇本刊發表前閣受著杜建坊先生、方耀乾教授佢黃勁連先生三位先進共我指教真儕，佇遮共所有共我指教个先進說十二萬个感謝。這篇文章講到 1995 年，近年來有新个發展佢研究，因為十幾年來，筆者攏咧作方言个研究，有關台語文學史卡無咧沐 (bak)。台語雜誌上韌命、品質上好个《海翁台語文學雜誌》刊行到第一百期，接受黃勁連先生个鼓勵，無顧著臭老羶 (tshàu-lāu-hiàn)，敬以此文共伊祝賀，因為文章傷長，從來 101 期，祝賀的意思也是共款。因為本文發刊倉促，新資料袂赴完全參考佢討論，真歹勢，敬請專家毋通相落氣。詳細增修个空課等後擺有機會才來鬥鬧熱。

做個空課是一種「試探」，希望拋磚引玉，引起後進研究家個興趣，發掘閣卡儕資料，對本文所做個試探提出閣卡正確完整個結論。

什麼叫做「台語」也有一寡仔無必要個爭議。嚴格講來，所謂「台語」著是「台灣話」，照字面上個意思應該包括台灣居民各族群個母語，包括漢語系個閩南語、客語、華語，佾南島語系現存佾已經死亡或濱臨死亡個各族語言，這是廣義個講法，這是「廣義」（kóng-gī）個定義。毋過因為閩南人佔台灣總人口個75%，會曉閩南語個人口超過90%，閩南語佇台灣是一個自然共通語（lingua franca），所以一般所謂「台語」或「台灣話」是干礁指台灣閩南語，這是狹義（hiáp-gī）個講法。假使若無嫌題目傷長，咱共伊改做「台灣閩南語文學」也會用得。本文著採用簡稱，號做「台語文學」。

「文學」個範圍也有關佾狹。新聞報導、時事評論、哲學文字、傳教文字是毋是「文學」？本文中無想卜詳細討論「文學」定義個問題，阮採取一個卡一般個、卡主觀個鑑定方式，著是講「唯作品中看會出作者個文學創作意圖、有文學創作技巧個文字」，著算是「文學」。

總講一句，本文所謂「台語文學」著是「用台灣閩南語文所創作個文學作品」。台灣閩南語源自閩南漳、泉二州，閣卡古早，漳泉二州個閩南語佾佇潮州個閩南語嘛有相當密切個關係，若講甲台灣閩南語文文學史袂凍無講起漳、泉，甚至潮州個閩南語文學。只是主題是塊講「台語文學」，佇近、現代個部分就干礁會凍談台灣所發生個閩南語文學，簡稱「台語文學」。台灣以外個閩南語文學毋是台灣話寫個，所以無算「台語文學」。毋過若

卜討論文學源頭個問題，當然佢台語文學有關個文學攏愛討論。

二、漢語個「方言文學」

漢藏語系和印歐語系是世界上內部語言複雜，而且文字化歷史相當長個兩個重要語系，毋過兩個語系比較起來，印歐語系有真儕語言有千年以上長遠個文字化歷史，卻是漢藏語系中間，有數千年以上文字化歷史個語言只有漢語，予人驚一逃個事實是漢語有世界上四分之一個使用人口，內部語言個差異相當大，卻只有一種文字：著是「漢字」。使用「漢字」所寫個「文學」，只有「漢文」（著是「文言文」）佢現代「華文」（著是「白話文」）特別發達，其他語言（著是所謂「漢語方言」）所寫個「文學」差不多攏限於歌謠個紀錄，真少文學作家用家己個母語做創作散文、小說。

漢語內部語言個分歧比起印歐語系內部個方言差個程度並無卡輸。王育德（1960）捌計算過漢語內部各語言個「同源詞律」，發現講代表北方官話個北京話佢代表閩南語個廈門話之間個同源詞律只有 48.88%，比較英語佢德語之間個同源詞律有 58.5%，顯然北京佢廈門之間個親疏關係比英語佢德語低（kē）真儕，毋過一般人認為講英語佢德語是兩種無共款個「語言」，益北京語佢閩南語之間講是無共款個「方言」，甚至講閩南語是北京語個方言，這當然是因為將語言個分類標準佢國家歸屬相混成（hūn-tsiānn）個結果（參見洪惟仁 1992）。所以「閩南語文學」佇中國大一統個文學術語著是所謂「方言文學」。

我佇〈台語文化個命運與前途〉捌講所謂「方言」有三種無共款個定義，簡單講著是：

- 一、政治个立場來講，凡是非標準語著是「方言」；
- 二、歷史語言學个立場來講，凡同屬一个語系个語言著是「方言」；
- 三、社會語言學个立場來講，凡是袂凍溝通个語言是「語言」，會凍通話益無共款口音个是「方言」。（洪惟仁 1992b, pp.16-17）

根據第三个定義，互相會凍通話个漳州腔、泉州腔、宜蘭腔、鹿港腔……才是方言，用迄款个方言寫个文學才是「方言文學」，至於閩南語佻北京語或客語之間是「語言」个無共款。將台語文學或閩南語文學看做是「方言文學」是採取第一、二个定義。

咱贊同第三个定義，所以咱無認為閩南語是「方言」，伊是一个獨立个語言。咱也無認為「閩南語文學」是「方言文學」，伊應該是一个獨立个「閩南語文學」，佇台灣著是「台灣閩南語文學」或是「台語文學」，文字化了後著是「台語文學」。

三、漢語「方言文學」袂發達个原因

是按怎漢語系語言个文字化只有以北方官話為主體个文言文、白話文一枝獨秀，益「方言文學」袂發達呢？我認為有兩個主要个原因：一、漢語人口長期佇一个統一帝國統治之下；二、漢字个表意性阻止文字个分化。

一種語言若是被定位做「方言」，不管是以上佻一種定義之下个「方言」，就是文字化，伊个「文學」也袂發達。

中國雖然內部有真儕「方言」（第二个定義个語言），佻真儕非漢語个「語言」（著是現在所謂「少數民族」个語言），但是自古以來攏是佇一个中華大帝國个統治之下，並且這個大帝國

个人口以漢族佔絕大多數。雖然中國也有分裂時代，毋過中國人總是認為，分裂是無正常个，益希望大一統。文字个目的主要有兩個，第一著是統治个目的，其次是商業个目的，文學个目的只是附帶个。中國个文言文恰現代華文既然會凍滿足這兩個目的，所謂「方言文學」著缺乏實用个價值，益就按呢無法度發達。Jerry Norman（羅杰瑞）講：

「一般講來，漢語方言缺少歷史个根基來成做一種文學語言，並且恰國家標準語（national standard）競爭。……這毋是講非標準个漢語方言從來毋捌用來寫作；用方言寫作个文學是有，毋過方言文學作品，一向無受中國文人重視。那像也無看過佇行政恰商業个文獻中，是用非標準个方言來寫个。著是佇中國無統一时期，也無一个地方方言想卜建立一種書面語言。」（Norman 1988:3 洪惟仁台譯）

既然將漢語內部个語言定位做中華大帝國个「方言」（第一个定義），方言當然無官方語言个地位。所以佇中國無出現過行政上个「方言文獻」是當然个事，至於商業文書上當然是以全國通用个文字為主，但是地方性个交易，出現「方言」个商品名、店名也是正常个代誌。可惜這大部分是單詞、短句，恰文字化个標準猶差真儕。

所以閩南語做爲一个中華大帝國內部第一定義个「方言」，伊無法度完成文字化个工程是自然个代誌。

繼落來來講漢字个個性，漢字雖然有所謂「形聲」、「假借」，有一定程度个表音功能，不過一旦造爲「形聲字」或是「假借字」就固定化咯，失去表音功能咯，所以一般認為講漢字基本上是一種「表意文字」。

表意文字有一个好處著是會凍涵蓋方言差，譬論講寫一字「豬」字，若卜講漢語个方音，真正毋但百百種，勿講北京語、廣東話、客話……無一个語言共款，著是閩南語內部个方言，干礁台灣至少都有 ti, tu, tir……遮个方音，若是用拼音字來標寫，著會因為方音个分歧，造成文字个分裂，若是用表意文字著會一致。表意文字不但會凍涵蓋方言差，甚至運用訓讀个方法（親像日語），涵蓋無共款个語言，譬論講日語やま（yama）寫做「山」，雖然毋捌日語个人毋知按怎讀，也知影什麼意思。

漢語因為是表意文字，不但會凍涵蓋方言差、語言差，甚至會凍涵蓋時代差，現代人會凍用現代音讀三千年以前个文獻，這絕對毋是使用拼音字个人所想會到个代誌。

毋過漢字个「包容性」，卻有一个「陷阱」，著是本來應該是無共款个「語言」，因為乞予（khih-hōo）漢字「包容」去个關係，一直無法度脫離「方言」个身份。著是講第二个定義發達，第三个定義一直無法度發達，中國人一直認為講閩南語、客語是共款會凍用漢字寫出來个「方言」，毋是獨立个「語言」。佇這個認知之下个「方言」，當然無文字化个動機。

文字化只有知捌（tsai-bat）家己所講个話是俗別種「語言」（第三定義）無共款，覺悟著別種書面語文無法度滿足咱个表達需要个時才有可能產生。這著是宗教俗文學个需要。中國白話文个產生是唯佛教个「變文」開始，著是一寡現實个傳教師，覺悟著當時个書面語「漢文」所代表个語言恰當時个「口語」已經是無共款个語言，為著傳教个需要，無創造這款新个文字形式來標示口語袂用得，所以才有「變文」个產生。以後發展到文學來，運用佇戲曲（如元曲）、講古个話本（著是古典章回小說），所

謂「白話文學」就按呢發達起來。

閩南語文字化也是共款唯戲文、歌謠个漢字化紀錄開始个。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傅斯年圖書館有藏六千幾種个「中國俗曲」。各地个俗曲，照筆者所看著个範圍來講，大部分是用北方官話所寫个，只有「廈門俗曲」全部是用閩南語所寫个「白話文」。由此可見，閩南語文字化有相當程度个成功，佇中國境內，除了官話以外應該有特殊个地位。

十六世紀个天主教神父佉十九世紀中葉个基督新教牧師感覺漢字無法度充分記述閩南語，才採用羅馬字來記述白話，基督教長老教會內部將近代定型化个羅馬字系統叫做「白話字」。教會羅馬字个文字歷史佉漢字个歷史差不多長，所留落來个文學資產也相當寶貴。

但是根據第三定義所產生个「方言文學」往往受著統治階層既得利益个智識份子排斥。中國白話文雖然有千年个歷史，毋過因爲伊个「民間性」、「草根性」，一直受著知識分子个輕視，到甲民國初年「白話文運動」成功才取得書面語主流个地位，得著政治个合法性，變成中國現代文字个主流。

唯頂面个歷史來看，咱會凍按呢講：語言个文字化往往是基於宗教佉文學个需要來發生，但是若無政治需要佉政治个支持，文字化無法度發達。至於商業个需要，基本上是附帶个，若無政治力支持或者干涉，伊著採用自然發生个文字，若有政治力支持个文字，通常會採用官方語文。閩南語既然被定位做方言，也從來毋捌有官方語言个地位，伊个發展是註定愛受限制个。

中國白話文所表達个語言是北方官話。但是南方个語言佉北方官話差真儕。受著北方白話文字化成功个刺激，南方个語言也

開始文字化，比較卡成功个是吳語、廣東語、閩南語，其中尤其閩南語上早發達，口語文个文獻可能也上豐富。毋過戰後以來，閩南語佇中國、台灣、南洋攏受著無共款个忽視佢壓制，閩南語文字化無閣發展，干礁粵語文字化因為香港个特殊地位，加（ke）真發展，閩南語愛等台灣民主化了後，才復興起來。

這篇文章个目的著是卜苐（khiā）蹠歷史个立場，對閩南語文學佇台灣，自開台以來一直發展到現代（1995）个台語文學做一個歷史个整理，重點因佇「台語文學」。毋過筆者愛坦白講，這是一個「試探」，因為本文是根據資料講話，資料若無夠著無發言權，篇末所附个「台語文學研究參考書目」反映筆者所見个資料範圍，猶有真儕資料是筆者看無著、看袂著个。將來資料閣卡齊全，台語發展了閣卡成熟个時，本文个結論可能著愛修正，所謂「前修未密，後出轉精」，這是一定个道理，本文的發表著算講是拋磚引玉。

四、前人對台語文學个分類佢分期

閩南語文學、或者是台語文學个分期，離袂開對文學形式个分類，咱對文學史个分期「標準」，上重要个也是文學形式个分類。所以咱卜討論分期，應該先討論文體分類个問題。下面先介紹前人對台語文學个分類。

（一）平澤丁東

文獻上、上代先為台語文學分類个應該是平澤丁東个《臺灣の歌謠と名著物語》（1917），平澤將台灣所見个文學，不管來源是台灣也是中國，攏叫做「臺灣文學」，伊將台灣文學分做

三種，著是：

1. 台灣个歌謠——俗謠、童謠
2. 台灣个故事
3. 台灣个小說

其中个「小說」類有《紅樓夢》、《三國志》、《西遊記》遮个，其實攏是漢文，也是北方官話所寫个，無一本是閩南語所寫个，平澤所以卜介紹這款中國文學，目的是卜予人了解「台灣人之間塊玩賞个是啥麼？」「恁个興趣是佇佗位？」所以應該除掉。

至於故事類〈白賊七〉、〈林本源个前生〉、〈祝英台·梁山伯〉遮个，大部分是台灣也是閩南个口傳文學，有个雖然毋是閩南人所原作个，但是蹠台灣，用台灣話所講个，其實算是台灣文學也無要緊，可惜作者全部共伊翻譯做日文，並無為台語文學保存什麼語文資料，所以咱袂凍共伊算做是台語文學。

平澤所介紹个「台灣文學」，嚴格講起來，應該干礁「歌謠」一項，伊干礁將歌謠分做「俗謠」（四句聯）、「童謠」（囡仔歌）兩種。伊所收个每一條歌謠攏有注音、日譯，會使算是標準个「台語文學」啦。

（二）片岡巖

片岡巖《臺灣風俗誌》（1921）第四集第二章〈臺灣の雜念〉；第五集第四章〈臺灣人の童謎〉；第六集第二章〈臺灣人の笑談〉等紀錄一寡仔台語文學；另第六集第一章〈臺灣人の笑話〉、第三章〈臺灣人の童話〉、第七集第一章〈臺灣人の怪譚〉譯為日文。照伊个分類，台灣个口傳文學个分類系統是：

1. 雜念仔
2. 童謎
3. 笑談
4. 笑話
5. 童話
6. 怪談

（三）李獻璋

李獻璋《臺灣民間文學集》（1936）是第一部台灣人所編著个「台灣文學集」，加添「民間」兩字表明伊是口傳文學个性質。本書个分類系統可以列如下表：

1. 歌謠——民歌、童謠、謎語
2. 故事

歌謠篇紀錄口語，故事篇卻翻譯做華文。所以真正會用得算是台語文學个部分干礁「歌謠篇」耳。

以上三家會用得講攏干礁注意著民間个口傳文學，對南管文學、歌仔冊、流行歌、劇本攏無講起。對民間文學个分類也毋是有意識卜去做个，只是為著方便整理家已收集个資料所做个權宜性个分類。

（四）東方孝義

東方孝義是第一个觀察面卡闊、有意識對台語文學做一個分類个學者。伊是大正二年（1913）渡台任警察，為著職業个需要，伊自渡台著有志卜收集台灣民俗資料，想卜了解台灣人个民心，但是卜了解台灣人个民心，無研究台灣話恰台灣民俗袂用得

，所以伊著先編一本水準真峇个辭典《臺日新辭書》（1931）（詳參洪惟仁〈日據時代的辭書編纂〉（1992b））。1942年出版《臺灣習俗》算是完成伊个願望，不過本書佇《臺灣時報》已經連載幾若年，伊个完成未必比李獻璋《臺灣民間文學集》（1936）卡晏。

東方孝義對「台灣文學」个定義比前人卡闊，伊將漢文文學也包括在內。《臺灣習俗》「文學」章對「台灣文學」个分類會凍列表如下：

1. 漢文學——詩、詞、歌、賦
2. 民間文學——
 - (1) 童謠：a. 腰囡歌、b. 掠火金姑歌、c. 查某囡仔歌、
d. 數目歌、e. 產物歌、f. 激骨歌、g. 雜路歌
 - (2) 俗謠：a. 勞作歌（採茶歌）、b. 祝賀歌、c. 舞蹈歌
 - (3) 民謠：a. 山歌、b. 俗歌（敘事歌）、c. 採茶歌
 - (4) 流行歌：a. 歷史歌、b. 鴉片矯正歌、c. 流跂歌、
d. 國語（日語）學習歌、e. 歐戰歌、f. ?（古亭本可能因政治敏感問題開天窗）
g. 反動（革命）團體攻擊歌、h. ?（開天窗）^②、
i. 肉彈三勇士歌（歌頌日本勇士个歌）
j. 官方、團體个宣傳歌、

② 這個部分个內容佇筆者所採用个古亭本有予人 óo（搨，挖）掉，毋知原本內容如何，所以註明「開天窗」，óo（搨）掉个原因是當時處於戒嚴時代，凡是牽連著日本時代个代誌，特別是呵咾日本統一、宣傳日本軍國主義个攏愛 óo（搨）掉。毋過袂凍確定是國民政府檢查个結果，抑是冊局驚惶家己 óo（搨）掉个。

k. 最近个流行歌（烏貓烏狗歌、四季歌、離別歌等）

（5）南管、北管

（6）故事

（7）神話

（8）傳說

这个分類系統會使得講是日本時代个著作上詳細个分類，可惜無一个統一个分類標準。

（五）許成章對台語文學个分期

對台語文學个分期是戰後个代誌。佇我所看過个範圍內，第一本个台灣文學史是許成章个《臺灣俗文學探討》（1968），許成章同時也是第一个對台灣文學做分期个人。

許成章是高雄醫學院个退休教授，伊有真深个漢文基礎，也是一个台語學者，伊上有名个著作是《臺灣漢語辭典》（1992），是一本語源字典，也是一本詞素典。另外伊對謎語、諺語、民間文學攏真有研究（詳細請參考拙作〈訪許成章談台語字源研究〉，收入洪惟仁1992c）。所以許成章研究台灣文學史个觀察面真闊，將所有台灣本土文學攏包括在內，分類閣分期（因為分期須要同時做分類）。不過系統上有淡薄仔問題，因為書名既然號做「俗文學探討」，著無應該講起漢文文學、原住民个考古、民俗遮个，既然講起漢文文學，日本文學無應該排斥在外，既然講起原住民个語言文字，閣卡無應該無講起客語文學。下面將考古、民俗个部分排除，許教授對台語文學个分期分類系統會凍列做下面个表：

1. 狃榛時期（先史時期至宋元）
 - (1) 原住民之語言文字
2. 傳說故事時期（荷蘭人據有前至鄭成功復臺後）
 - (1) 歷史傳說
 - (2) 地理傳說
 - (3) 倫理故事
 - (4) 教育故事
 - (5) 社會故事
3. 俚諺、隱語、俗諺時期（鄭成功開臺後至清初中葉）
 - (1) 民謠
 - (2) 童謠
 - (3) 謠曲
 - (4) 謎語
 - (5) 歇後語
 - (6) 俗諺
4. 八股文、試貼詩時期（清朝中葉至末葉）
 - (1) 八股文
 - (2) 試貼詩
 - (3) 性情詩
 - (4) 採風詩
5. 應徵文、擊鉢詩時期（日據初期至中期）
 - (1) 應徵文
 - (2) 擊鉢吟
 - (3) 性情詩（後期）
 - (4) 采風詩（後期）

- (5) 性情詩（尾聲）
- 6. 採茶歌、歌仔戲時期（日據中期）
 - (1) 採茶歌
 - (2) 歌仔戲等戲劇及歌仔簿
 - (3) 流行歌
 - (4) 新文學
- 7. 光復後之藝文
 - (1) 舊體詩
 - (2) 現代詩

葉石濤於 1987 年發表《臺灣文學史綱》算是第二部（phō）个台灣文學史，這部文學史所處理个對象是作者可考个「純文學」，所以照伊對「台灣文學」个定義，將漢文文學、日文文學、華文文學攏囵入去「台灣文學」之內，干礁台語文學佇這部文學史內底完全無地位。許成章《臺灣俗文學探討》煞變做是戰後第一本將台語文學列入台灣文學史个著作。

許成章以後對「台語文學」進行分類佻分期了後，著是佇 1995 年宣讀个這篇論文，但是本文到今無正式發表。1995 年了後有討論著台語文學个分類佻分期个文章有林央敏《台語文學運動史論》（1997），張春鳳等《台語文學概論》（2001），蔣爲文〈語言、文學 kap 民族國家 ê 建構——台語文學運動史初探〉（2005）等篇，最新、最有系統、最深入个討論應該算方耀乾个博士論文《Ui 邊緣 kàu 多元中心：台語文學 ê 主體建構》（2008），本文佇這個基礎上重新對台語文學个分類佻分期這個問題進行一寡仔檢討。

(六) 對前人分類、分期个檢討

以上介紹六家對台語文學个研究作品，其中台灣人个作品只有兩家，其餘攏是日本人个作品。以下提出幾點來檢討：

1. 「台語文學」佇「台灣文學」个地位

台語文學當然是台灣文學，日本人學者所謂个「台灣文學」主要是台語文學，但是也有人將漢文文學（片岡巖、東方孝義）、華文文學（平澤丁東）个作品包含在內，但是若無特別標明，所謂「台灣文學」著是「台語文學」。但是台灣人學者所謂个「台語文學」一定愛表明是「民間文學」（李獻璋）或是「俗文學」（許成章），甚至無將台語文學算做「台灣文學」个一部分（葉石濤），這表明講佇日本人个心目中台語文學是台灣文學个主流，但是佇台灣人个心目中台語文學毋是台灣文學个主流，漢文文學佻華文文學才是主流。

台灣閩南語是台灣本土語言之一，用這款語言創作台灣文學是真自然个代誌，台語文學也好，客語文學也好，原住民南島語文學也好，攏無應該予人排斥在台語文學个定義之外。閣再講，閩南語是台灣人口使用上儕、上有代表性个語言，用台灣閩南語所寫个文學成做台灣文學个主流，除了政治个刻意排斥，無一點仔正當理由。（詳參方耀乾（2008），這篇論文个主題就是卜佇台灣文學史上建立台語文學應該有个主流地位。）

2. 台語文學个範圍

所謂「台語文學」顧名思義是「用台語文所寫个文學作品」，所以凡是用非台語文所寫个作品，親像日文文學、華文文學，雖然會凍算是「台灣文學」，毋過袂凍算講是「台語文學」；閣再講台語文學永永佻民間故事、歌謠、說唱、戲曲結合做一伙，其中大部分無寫做文字。本文所謂「台語文學」是特別指「以台

語文寫成個文學作品」，不管作品是無名作家所創作個或是有名作家所創作個；也不管文字化個過程是作者本人家己寫個或別人個紀錄，只要是已經文字化個作品著共伊算講是「台語文學」，但是未「寫」做文字個口傳文學，雖然也會凍算是廣義個「台語文學」，毋過無佇本文討論個範圍。

「漢文文學」咁會用得算是「台語文學」也是一個問題。因為「漢文」（文言文）也會用得用台語來讀，算起來嘛會用得講是台語文學個源頭，過去讀冊人完全毋捌北京語，干礁捌台語著有法度寫出漢文、漢詩。這無毋著，但是照咱個定義，台語文學著愛口語才有算數，漢文雖然會凍用台語讀，卻毋是口語，所以咱無卜共伊算做「台語文學」。台灣個漢文文學佻日文文學、華文文學共款，攏是作者家己個翻譯作品，毋是用母語寫個，所以咱無卜共伊算做「台語文學」。

③ 方耀乾個博士論文（2008）對洪惟仁〈台文文學個分類與分期試探〉（1995）有一點仔修正，修正之一是將台灣生產個漢文文學也算是台語文學個一部分。伊講「若『書寫』個角度來看，管是文言文抑是白話文學只要用台語思考用台語書寫系統所書寫出來個應該算是台語文學。……筆者採用廣義ê視角來定義台語文學，也就是台語族群ê文言文算是台語文學。」這個主張有三個問題：一、台灣個漢文文學是台灣生產個、會凍用台語吟讀，但是漢文個音讀是無規範個，會凍讀作任何一種漢語音，不但漢語，甚至朝鮮、日本、越南攏會凍用家己個漢字音去讀，但是照我所知，日本人所作個漢詩，並無算是日本語文學個一部分；二、台灣生產個漢詩，不管是佻一個族群攏會凍讀，欲讀華語、讀客語攏隨在伊，並無限定「台語族群」；三、現代中文嘛會凍用台語個「孔子白」來讀，家父讀報紙著是全部用台語，照按呢講台灣個華語咁會凍算是台語文學個一部分？所以講，將台灣個漢文劃入來「台語文學」個範圍是無妥當個。毋過我贊成台灣個漢文文學絕對是台灣文學個重要部分之一，伊應該嗆台灣個華文文學、日文文學、客語文學、原住民文學做伙算是「台灣文學」大家庭個一份子，毋過伊袂凍算是「台語文學」個一部分。

毋過有一寡仔作品是半文白，也是摻一寡仔官話文，但是基本結構猶是閩南語也是台語个文學作品，這是書面語共通个特性，無法度排斥，應該猶是算「台語文學」作品。

毋過有一寡仔作品，譬論講歌仔、新劇个劇本，雖然是台語个劇本，但是基本上是用中文寫个，演出時才由演員翻譯作台語，這款作品無應當算是「台語文學」作品。共款，現代台灣鄉土文學雖然透濫真儕台語語詞、甚至語法，但是基本結構是中文，作者也無創作台語文學个企圖，當然袂凍算「台語文學」作品。

3. 分類个問題

就台語文學个分類來講，分類个項目有儕有少。上少个是平澤，伊干礁將台語文學分做「歌謠」、「故事」（其中所介紹个小說根本毋是台語文學）兩種，李獻璋也是干礁分做「歌謠」、「故事」兩種，毋過伊有將「歌謠」閣分做三種。台語文學分類分了上幼个是許成章。

分類無一定个標準、無系統是普遍个現象，譬論講形式佻題材混成（hūn-tsiānn），類佻類个界線無分明，親像東方孝義，形式佻題材濫濫做一伙，親像（2）俗謠、（3）民謠、（4）流行歌其實攏是「歌仔」（現代「流行歌」伊叫做「最近个流行歌」），共款个形式分做三類，這是無以形式分類个缺點；閣再講，其中做真儕次分類，攏是根據題材个分類，若卜講題材其實猶毋但遮个耳（niâ），應該有閣卡儕種。次分類个標準無充分運用，這亦是伊个缺點。所以歸个看起來，這款分類實在是無啥系統。這是一般的（tik）个缺點，日本時代對「台灣文學」个分類研究，總講一句，缺點著是無一致个分類標準。

4. 分期个問題

分期个標準也有問題，因為有替台語文學分期个干礁許成章，咱就提許成章做例。許文 2.「傳說故事時期」講時間是「荷蘭人據有前至鄭成功復臺後」、3.「俚諺、隱語、俗諺時期」閣講時間是「鄭成功開臺後至清初中葉」。我看遮个攏是民間口傳文學應該開台以前著已經攏有矣；閣再像 6.採茶歌、歌仔戲時期（日據中期）列出（1）採茶歌、（2）歌仔戲等戲劇及歌仔簿、（3）流行歌、（4）新文學。遮个文學上興个時期攏是日本時代，會凍講是日本時代代表性个「台語文學」。

五、本文對「台語文學」个分類

咱認為對台語文學个分類應該愛根據形式，次分類才根據題材。大體上講起來，任何形式个文學攏會凍寫出任何題材，毋過時代無共款，流行个形式俗題材也會無共款，所以佇某一个文學時期流行个形式之下會凍照題材做次分類。現在咱對各時期个台語文學猶無全面个了解，所以也無法度正確歸納出到底佗一个時期出現抑是流行佗幾種題材，干礁有淡薄仔粗淺个了解，所以咱參考前人个分類，做淡薄仔修改，對台語文學个形式試做一个大分類，無做次分類。咱个分類是按呢：

1. 歌詩

- (1) 囡仔歌（童謠）
- (2) 囡仔謎（童謎）
- (3) 南曲
- (4) 褒歌（採茶歌、相褒歌，相當於客家个「山歌」）
- (5) 歌仔冊

(6) 流行歌

(7) 新詩

2. 文章

(1) 散文 (包括民間故事、神話、囡仔古、現代散文)

(2) 小說

3. 劇本

(1) 南管戲文

(2) 布袋戲戲文

(3) 歌仔戲戲文

(4) 新劇跋本

須要踏話頭，著是講本文主要个目的是「台語文學」个分期，分類是分期个前題，毋是主題，所以咱佇遮無想卜舉例，也無扑算詳細說明。

方耀乾博士論文 (2008:172-174) 對台語文學个分類啥本文个初稿 (洪惟仁 1995) 差不多，但是伊將文章分做散文佻小說兩類，這當然是合理个。毋過考慮著台語文學文獻个主體是歌詩、散文佻劇本，小說个數量相對加真少，所以筆者認為佇這個階段，猶是不妨暫時將散文佻小說合做「文章」个小類。

(待續)